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

眉职学（2019）1号

辅导员工作量化考核细则

为促进学生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保证对辅导员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评价的公正性，按照《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对教学单位学生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特制定学校辅导员工作量化考核细则。

第一条 考核原则

- （一）坚持德育为先、业绩实效相结合。
- （二）坚持定量为主、定性评议相结合。
- （三）坚持系部为主、学校复议相结合。

第二条 考核目标

自身素质政治强、纪律严、作风正；个人能力能说、能写、能组织；思想工作能落地、多载体、有实效；常规管理有制度、重规范、形常态；事务工作讲规矩、保质量、重时效；活动开展能到位、有特色、凸成效；安全稳定无差错。

第三条 考核办法

- （一）采取按月统计、学期评议、年度考核。

(二) 形成辅导员自评、系部初评、学生处复评机制。

(三) 采取 100 分制评分，基础分 90 分，总分不超过 100 分。

第四条 考核内容

(一) 思想素质

师德为先，违反高校教师禁行“红七条”，实行一票否决，扣 10 分。

政治过硬，以身作则、率先示范，严禁散播不当或消极言论，违者每次扣 5 分；违反学校党风廉政制度要求，每次扣 5 分。

纪律要严，严格遵守学校管理制度，违反一次扣 3 分；严格会议纪律，参加学校、系部培训、会议等，迟到、早退每次扣 0.5 分，事假每次扣 0.2 分，不假缺席每次扣 2 分；严格值班纪律，没有经过同意私自调换值班，每次扣 0.2 分，发生漏岗、脱岗情况，每次扣 2 分。

作风要正，认真履行学生管理职责，公平、公开、公正开展各种评议，不按规定履职，每次扣 2 分；强化执行力，不服从学校、系部工作安排，敷衍、推诿，每次扣 3 分；违反“三深入三联系”职责，工作不到位，每次扣 1 分；违反“四个当天”制度，对突发事件和特殊问题及时处理，每次扣 2 分。

(二) 能力提升

坚持自主学习，提升写作能力，高质量完成辅导员间周一新闻、一月一总结工作任务，未完成每项每次扣 0.5 分；提升表达能力，一月一主题（班会）按要求落实，未完成，每次扣 1 分；立足岗位搞研究，没完成学校规定的科研任务，扣 3 分。

完成培训任务，认真完成国培、省培及学校组织的各项业务培训、网络学习及交流活动，未按要求完成每次扣 1 分。

突出比赛效果，按学校要求参加各级各类比赛，推诿、拒绝参赛每次扣 3 分；主题班会比赛获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三等奖加 0.5 分，学校认定的主题班会专家评委加 1 分；素质能力大赛初赛成绩全校排名，按名次加分，最后一名不得分，每个名次间隔 0.1 分；进入决赛，获得一等奖加 3 分，二等奖加 2 分，三等奖加 1 分，优胜奖加 0.5 分；参加省素质能力大赛，获三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3 分，获一等奖加 4 分，团队专家成员辅助比赛获三等奖加 0.5 分，二等奖加 1 分，获一等奖加 2 分。

（三）学生思想教育

坚持学生了解，掌握学生基本信息，家庭状况等，对学生情况不掌握、不熟悉每人次扣 0.5 分。

坚持谈心谈话，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对学生思想状况把控不准，班级学生发生投诉而辅导员不了解情况，每人次扣 1 分，发生罢课、集体上访等恶性事件，每次扣 5 分。

坚持教育引导，发挥入学教育、班会、主题班会、团日活动育人功能，没有按要求落实，每次扣 2 分。

坚持学业指导，加强专业教育，形成良好学风，上好创业就业指导课，不按要求完成，每次扣 0.5 分；早自习检查不晨读的班级（不含实践性训练），每班次扣 0.2 分，晚自习组织情况混乱（含大声喧哗、晚 8:00 后不经学生处同意看电视、搞活动吃东西等）每班次扣 0.5 分，学生晚自习打游戏、聊天等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每人次扣 0.1 分。

加强心理疏导，做好心理问题学生的心理排解、关注及跟踪保护，发现问题不及时、保护措施不到位，每人次扣 1 分；不按要求上心理健康课程，每次扣 0.5 分。

（四）学生管理

加强班级建设，班级管理制度不健全扣 1 分；学生德育考核执行不力每次扣 1 分；班委、团委、心理委员、寝室室长等履职不到位每人次扣 0.2 分。

注重干部培养，不按程序选举班级干部，不按时将名单上报系团总支审核，每班次扣 1 分；不按要求推荐优秀学生加入院、系学生干部队伍，阻止学生参与院、系学生干部竞选，每人次扣 0.5 分。

强化请假管理，严格请假制度，隐瞒、包庇学生甚至虚假证

明，每人扣 1 分；学生迟到、早退每人扣 0.2 分，旷课（含不假滞留寝室）每人扣 1 分。

加强卫生管理，教室卫生不合格每间扣 0.5 分；寝室不合格每间扣 0.5 分；随机检查教室、寝室，脏乱差每间扣 0.5 分，发现烟头每个扣 0.2 分。

加强寝室管理，寝室发生集体起哄，引起不良后果，每间扣 1 分；熄灯后不按时就寝、吵闹、喧哗，每间扣 0.5 分；其它违反公寓管理规定每人扣 0.5 分（含留宿他人、宿舍贩卖、私发传单、豢养宠物、乱调寝室、墙面乱贴、楼道乱丢等）。

爱护公物教育，无意损坏公物主动赔偿，故意损坏公物、攀折校园花草等每人扣 0.5 分。

加强纪律约束，严禁酗酒、打架斗殴、公共场所抽烟等违规违纪行为，发生一起每人扣 1 分。

（五）日常事务

加强实效性，在学生基本信息、学生离校信息、学生保险、奖助学金评定、评先评优、就业数据上报、学生毕业信息、生源地数据信息、就业贫困补贴等方面上报不及时，每次扣 0.5 分。

突出规范性，上报材料内容被回退后第二次仍不准确，每人扣 0.2 分；学生档案建档及毕业生装档不符合要求，每班次扣 1 分；学生证、学生学年鉴定、毕业生鉴定等填写不规范，每人

次扣 0.2 分；评先评优不按要求、不按程序执行，每次扣 1 分。

强化执行力，入学教育、离校教育、军训管理、征兵宣传报名、运动会等工作未按要求完成，每次扣 1 分。

（六）学生素质提升

加强礼仪教育，注意文明用语，严禁不服从教师、管理人员教育和管理等行为，态度恶劣、情节严重每人次扣 1 分。

注重活动落实，认真组织学生参加“党校”、“业余团校”、“青马学堂”、“创新创业”等培训，积极落实各种讲座、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及其他社会实践活动等，不按要求落实缺一人扣 0.1 分，秩序混乱、纪律不好每次扣 0.5 分。

强化活动特色，按要求开展学校、系部组织的各种活动，活动执行不力，每班次扣 0.5 分；突出班级特色，制定班级活动方案，强化班级凝聚力，经学生处、系部集体评议所带班级活动有特色、有亮点加 1 分。

突出比赛成效，学生参加学生处、团委安排的校外比赛，获省级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三等奖加 0.5 分；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中华经典诵读比赛、党团知识竞赛、安全知识竞赛、元旦晚会、运动会、职业生涯规划比赛、创新创业比赛等比赛、活动，按学生参与比例由系部评定加分，最高加分不超过 3 分。

（七）安全稳定工作

加强安全教育，学生参加交通、防诈骗、校园贷、法制、禁毒、防艾、心理健康讲座及安全知识竞赛，没有按照分配人数落实，缺一人扣 0.2 分，纪律混乱每次扣 0.5 分；不按要求开展每周一次的日常安全教育及每期一次的安全主题教育活动，缺一次扣 1 分；学生没有签订入学安全承诺书和节假日安全离校承诺书，每次扣 1 分。

加强安全管理，坚持教室学生到位人数清点，检查没有人数公告，每班次扣 0.2 分，发生漏报、瞒报，每次扣 2 分；强化寝室学生到位管理，定时清查就寝人数，学生晚归每人次扣 0.1 分，人数清理后晚归每人次扣 0.5 分，夜不归宿每人次扣 1 分（含请假应回家而私自在外开房）。

加强安全排查，晚上 10:30 后办公室、教室、实训室、机房不关门，涉及辅导员每次扣 0.5 分；寝室排查不力，发现违规电器、管制刀具或违规使用电器（插头、插板）每件扣 0.1 分；对矛盾纠纷、突发问题管控不到位，处理不及时，带来一定后果，每次扣 1 分；发生安全事故视责任轻重及事后处理情况每次扣总分 1-5 分。

本考核细则由学生处负责解释。执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由学生处、团委集体研究评议。

注：辅导员工作量化考核表见附件

附件

辅导员工作量化考核表

系别（盖章）：

姓名：

类别	内容	扣分细则	得分情况		
			自评	系部初评	学生处复核
思想素质	师德为先	违反高校教师禁行“红七条”，实行一票否决，扣10分。			
	政治过硬	以身作则、率先示范，严禁散播不当或消极言论，违者每次扣5分；违反学校党风廉政制度要求，每次扣5分。			
	纪律要严	严格遵守学校管理制度，违反一次扣3分；严格会议纪律，参加学校、系部培训、会议等，迟到、早退每次扣0.5分，事假每次扣0.2分，不假缺席每次扣2分；严格值班纪律，没有经过同意私自调换值班，每次扣0.2分，发生漏岗、脱岗情况，每次扣2分。			
	作风要正	认真履行学生管理职责，公平、公开、公正开展各种评议，不按规定履职，每次扣2分；强化执行力，不服从学校、系部工作安排，敷衍、推诿，每次扣3分；违反“三深入三联系”职责，工作不到位，每次扣1分；违反“四个当天”制度，对突发事件和特殊问题及时处理，每次扣2分。			

能力提升	自主学习	提升写作能力，高质量完成辅导员间周一新闻、一月一总结工作任务，未完成每项每次扣 0.5 分；提升表达能力，一月一主题（班会）按要求落实，未完成，每次扣 1 分；立足岗位搞研究，没完成学校规定的科研任务，扣 3 分。			
	培训任务	认真完成国培、省培及学校组织的各项业务培训、网络学习及交流活动，未按要求完成每次扣 1 分。			
	比赛成绩	按学校要求参加各级各类比赛，推诿、拒绝参赛每次扣 3 分；主题班会比赛获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三等奖加 0.5 分，学校认定的主题班会专家评委加 1 分；素质能力大赛初赛成绩全校排名，按名次加分，最后一名不得分，每个名次间隔 0.1 分；进入决赛，获得一等奖加 3 分，二等奖加 2 分，三等奖加 1 分，优胜奖加 0.5 分；参加省素质能力大赛，获三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3 分，获一等奖加 4 分，团队专家成员辅助比赛获三等奖加 0.5 分，二等奖加 1 分，获一等奖加 2 分。			
思想教育	了解学生	掌握学生基本信息，家庭状况等，对学生情况不掌握、不熟悉每人次扣 0.5 分。			
	掌握动态	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对学生思想状况把控不准，班级学生发生投诉而辅导员不了解情况，每人次扣 1 分，发生罢课、集体上访等恶性事件，每次扣 5 分。			
	教育引导	发挥入学教育、班会、主题班会、团日活动育人功能，没有按要求落实，每次扣 2 分。			

思想教育	学业指导	加强专业教育，形成良好学风，上好创业就业指导课，不按要求完成，每次扣0.5分；早自习检查不晨读的班级（不含实践性训练），每班次扣0.2分，晚自习组织情况混乱（含大声喧哗、晚8:00后不经学生处同意看电视、搞活动吃东西等）每班次扣0.5分，学生晚自习打游戏、聊天等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每人次扣0.1分。			
	心理疏导	做好心理问题学生的心理排解、关注及跟踪保护，发现问题不及时、保护措施不到位，每人次扣1分；不按要求上心理健康课程，每次扣0.5分。			
学生管理	班级管理	班级管理制度不健全扣1分；学生德育考核执行不力每次扣1分；班委、团委、心理委员、寝室室长等履职不到位每人次扣0.2分。			
	干部培养	不按程序选举班级干部，不按时将名单上报系团总支审核，每班次扣1分；不按要求推荐优秀学生加入院、系学生干部队伍，阻止学生参与院、系学生干部竞选，每人次扣0.5分。			
	请假管理	严格请假制度，隐瞒、包庇学生甚至虚假证明，每人次扣1分；学生迟到、早退每人次扣0.2分，旷课（含不假滞留寝室）每人次扣1分。			
	卫生管理	教室卫生不合格每间扣0.5分；寝室不合格每间扣0.5分；随机检查教室、寝室，脏乱差每间扣0.5分，发现烟头每个扣0.2分。			
	寝室管理	寝室发生集体起哄，引起不良后果，每间次扣1分；熄灯后不按时就寝、吵闹、喧哗，每间次扣0.5分；其它违反公寓管理规定每人次扣0.5分（含留宿他人、宿舍贩卖、私发传单、豢养宠物、乱调寝室、墙面乱贴、楼道乱丢等）。			
	爱护公物	学生无意损坏公物主动赔偿，故意损坏公物、攀折校园花草等每人次扣0.5分。			
	纪律约束	严禁酗酒、打架斗殴、公共场所抽烟等违规违纪行为，发生一起每人次扣1分。			

日常事务	加强实效性	在学生基本信息、学生离校信息、学生保险、奖助学金评定、评先评优、就业数据上报、学生毕业信息、生源地数据信息、就业贫困补贴等方面上报不及时，每次扣 0.5 分。			
	突出规范性	上报材料内容被回退后第二次仍不准确，每人扣 0.2 分；学生档案建档及毕业生装档不符合要求，每班次扣 1 分；学生证、学生学年鉴定、毕业生鉴定等填写不规范，每人扣 0.2 分；评先评优不按要求、不按程序执行，每次扣 1 分。			
	强化执行力	入学教育、离校教育、军训管理、征兵宣传报名、运动会等工作未按要求完成，每次扣 1 分。			
素质提升	礼仪教育	教育学生注意文明用语，严禁不服从教师、管理人员教育和管理等行为，态度恶劣、情节严重每人扣 1 分。			
	活动落实	认真组织学生参加“党校”、“业余团校”、“青马学堂”、“创新创业”等培训，积极落实各种讲座、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及其他社会实践活动等，不按要求落实缺一人扣 0.1 分，秩序混乱、纪律不好每次扣 0.5 分。			
	活动创新	按要求开展学校、系部组织的各种活动，活动执行不力，每班次扣 0.5 分；突出班级特色，制定班级活动方案，强化班级凝聚力，经学生处、系部集体评议所带班级活动有特色、有亮点加 1 分。			
	比赛成效	学生参加学生处、团委安排的校外比赛，获省级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三等奖加 0.5 分；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中华经典诵读比赛、党团知识竞赛、安全知识竞赛、元旦晚会、运动会、职业生涯规划比赛、创新创业比赛等比赛、活动，按学生参与比例由系部评定加分，最高加分不超过 3 分。			

安全稳定	安全教育	学生参加交通、防诈骗、校园贷、法制、禁毒、防艾、心理健康讲座及安全知识竞赛，没有按照分配人数落实，缺一人扣0.2分，纪律混乱每次扣0.5分；不按要求开展每周一次的日常安全教育及每期一次的安全主题教育活动，缺一次扣1分；学生没有签订入学安全承诺书和节假日安全离校承诺书，每次扣1分。			
	安全管理	坚持教室学生到位人数清点，检查没有人数公告，每班次扣0.2分，发生漏报、瞒报，每次扣2分；强化寝室学生到位管理，定时清查就寝人数，学生晚归每人次扣0.1分，人数清理后晚归每人次扣0.5分，夜不归宿每人次扣1分（含请假应回家而私自在外开房）。			
	安全排查	晚上10:30后办公室、教室、实训室、机房不关门，涉及相关辅导员每次扣0.5分；寝室排查不力，发现违规电器、管制刀具或违规使用电器（插头、插板）每件扣0.1分；对矛盾纠纷、突发问题管控不到位，处理不及时，带来一定后果，每次扣1分；发生安全事故视责任轻重及事后处理情况每次扣总分1-5分。			
合计得分					